

B05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森特上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长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股份数	35,74%	
权益变动后合计股份数	36,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及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合计持有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
	(请注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刘爱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不适用)

三、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李桂姑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不适用)

北京士兴盛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91110302763546124L)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特此公告。

森特上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2号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办理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控股”)函告,获悉该控股股东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质占其所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质占其所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金圆控股	14,800,000	6.38%	2025年1月21日	2026年1月22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圆控股及一致行动人杭州金圆盛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盛汇”)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注:上表各项数据占比直接加总与合计占比存在四舍五入导致的尾差。

四、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目前本公司不存在待质押股份数量占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已经超过了60%未达80%,现就具体情况如下:

1. 金圆控股及金圆盛汇不存在待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已经超过了60%未达80%的情况。

2. 金圆控股本次质押融资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本次质押的股份不负担业绩补偿义务。

3. 金圆控股出具的关于该股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告知函;

4.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5. 在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6-017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03日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股东大会网址为http://wseb.eastmoney.com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2月03日 09:30-10:3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9:15-16:00;

●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交易)股东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深股通)股东账户的投票程序

●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条件)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条件

● (投票代理服务)投票代理服务

●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作出决议)特别决议

●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作出决议)累积投票制

●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作出决议)表决权恢复

●